

## 公告張貼

## 臺北市立大同高中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部第 2 次期中考日程表

日期	節次 時間 年級	一		二		三			四		五	六			
		08:10~09:10		09:30~10:30		10:50~11:50			13:30~14:30		14:50~15:50	15:50~16:10			
112/11/21 (星期二)	高一	數學		英文		生物	化學		自習		地理		打掃 時間		
		1-16		1-16		1-8	9-16		1-16		1-16				
	高二	自習	動物體構造 與功能(生物)		數學		地理		自習		物質與能量 (化學)			英文	
		1-9、16	10-15		1-16		2、4、7、9、 11、13、15-16	1、3、5-6、 8、10、12、14		1-5、16		6-15		1-16	
	高三	英文		自習		地理	化學反應 與平衡一	自習		自習		細胞與遺傳 (生物)		數學	
		1-16		1-16		1-5	6-15	16		1-10、16		11-15		1-16	
日期	節次 時間 年級	一		二		三			四		五	六			
		08:10~09:10		09:30~10:30		10:50~11:50			13:30~14:30		14:50~15:50	15:50~16:10			
112/11/22 (星期三)	高一	國文		自習		物理	地科		自習		公民		歷史		
		1-16		1-16		1-8	9-16		1-8		9-16		1-16		
	高二	自習	力學一 (物理)		國文		自習			歷史		自習		公民	
		1-5、16	6-15		1-16		1-16			2、4、6、8、 10、12、14、16	1、3、5、7、 9、11、13、15		1-16		
	高三	自習		公民	選修 物理	自習		歷史	自習		自習		國文		
		1-16		1-5	6-15	16		1-5	6-16		1-16		1-16		

## 注意事項：

1. 英文考題如有聽力測驗，固定於考試鈴響 25 分鐘後播音。
2. 自習課不得提早下課，考完請勿喧嘩影響其他班級。
3. 考試結束，請同學打掃完畢才可放學。
4. 考試時除因公、因重病(須有就醫證明)或因重大事故，無法參加考試者，考試前經向學務處生輔組請假且獲准後始可參加補考。
5. 學生須依規定時間入場考試，逾時 20 分鐘則不得參加考試，該科目以零分計算，嚴格遵守學生考試規則，違者依校規處理。(請詳閱學生手冊之規定)
6. 為申請獎助學金或其他需求可自行影印「期中考成績單」及「學期成績單」原成績單，再交予註冊組核章。

